



江苏警官学院

2018-2019 学年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目 录

一、本科教学基本情况	3
(一) 本科专业情况	3
(二) 在校本科生情况	3
(三) 全日制本科生生源情况	4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4
(一) 师资情况	4
(二) 教学经费	5
(三) 教学用房	5
(四) 图书资料	5
(五) 教学设备	6
(六) 信息资源	6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6
(一) 专业建设	6
(二) 课程建设	7
(三) 教材建设	7
(四) 人才培养方案	8
(五) 开设课程门数及选修课程开设情况、课堂教学规模	8
(六) 实践教学	8
(七) 毕业论文(设计)	9
(八) 创新创业教育	9
四、专业培养能力	10
(一) 专业培养目标	10
(二) 专业教学条件	10
(三) 专业人才培养情况	11
五、教学质量保障	13
(一) 教学质量监控	13
(二) 本科教学基本状态	14
六、学生学习效果	14
(一) 学生竞赛获奖情况	14
(二) 毕业生情况	15
(三) 毕业生就业情况	15
(四) 毕业生成就	15
七、本科教学经验	16

（一）以审核评估及整改工作为契机，全面加强教学建设·····	16
（二）突出职业能力培养，推进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学改革·····	16
（三）通过多种创新机制，加强对学生中研究人才的培养·····	16
（四）深化与司法实务部门合作共建机制，提升法学专业实践教学水平·····	17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17
（一）各专师生师比差异大，专业师资结构有待进一步均衡发展·····	17
（二）以学生为中心的质量监测体系需进一步完善·····	17
（三）教学管理智能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17
附件：《江苏警官学院 2018-2019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19

江苏警官学院 2018-2019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江苏警官学院是一所省属政法类应用型公安本科院校，2018 至 2019 学年，在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厅、省公安厅的领导下，学院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全省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顺利完成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对学院的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并以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及整改工作为主线，遵照审核评估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加强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完善质量保障体系。学院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进一步加大教学资源投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

一、本科教学基本情况

（一）本科专业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学院共设公安管理学、治安学、侦查学、警务指挥与战术、经济犯罪侦查、刑事科学技术、涉外警务、网络安全与执法、交通管理工程、公安视听技术、安全防范工程、公安情报学、法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行政管理、物联网工程等 16 个全日制本科专业。其中，公安专业 12 个，普通专业 4 个，涵盖法学、工学、管理学 3 个学科门类。学院加强学科、专业建设，取得了良好效果。目前，学院有省优势学科建设项目 1 项、省重点建设学科 4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 2 个、教育部综合改革试点项目 2 项、省高等学校重点专业（类）2 个、省级特色品牌专业（本科）5 个、公安部重点建设专业 1 个，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2 个、江苏省工程实验室 2 个、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创新团队培育点 1 个，国家级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1 项，江苏省法学实践教育中心 1 个，国家级精品课程 3 门、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1 门、省和公安部精品课程 7 门，省级在线开放课程立项建设 15 门，“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 2 部、省高校精品教材 12 部、省高校重点教材 2 部，省高校重点立项建设教材 7 部、主编公安部统编教材 9 部，获省和公安部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 10 项。

（二）在校本科生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学院全日制在校生 5986 人，全部为普通本科生，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的比例为 100%。成教生 1612 人。折合标准生 6147.2 人。

在校生情况表

学生类型	本科生	成教生		折合标准生数
		学生人数	折合标准生	
学生人数	5986	1612	161.2	6147.2

（三）全日制本科生生源情况

2018 年，学院录取全日制本科生 1500 人，其中公安类专业录取 1246 人，其他类专业录取 254 人。新生生源质量总体较高。公安类专业面向江苏省招生，属于提前录取批次，文、理科录取分数线均高于当年省控线。招生时，考生统一参加了由江苏省公安厅和学院联合组织的招生面试、体能测试和体检，身体素质良好。其他类专业面向全国 14 个省、直辖市招生，在本二批次录取，最低录取分数均超出本省、直辖市最低录取控制线。

2018 年公安专业录取线与江苏省控线比较

年度	理科					文科				
	省控线	男生最低录取分数	高出省控线	女生最低录取分数	高出省控线	省控线	男生最低录取分数	高出省控线	女生最低录取分数	高出省控线
2018	285	348	63	368	83	281	316	35	365	84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师资情况

学院有专任教师 338 人，外聘教师 48 人，教师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整体良好。专任教师中，具有正高职称教师 36 人、副高职称教师 120 人，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 46.15%；具有博士学位教师 78 人、硕士学位教师 184 人，硕士学位以上教师占专任教师 77.51%；45 岁以下教师 191 人，占专任教师 56.51%。

学院专任教师职称结构表

职称	正高	副高	中级	初级及其他	总数
人数	36	120	105	77	338
比例	10.65%	35.50%	31.07%	22.78%	

学院专任教师学历结构表

学历	博士学位	硕士学位	学士学位及其他	总数
人数	78	184	76	338
比例	23.08%	54.44%	22.49%	

学院专任教师年龄结构表

年龄	35 岁以下	36-45 岁	46-55 岁	56 岁以上	总数
人数	75	116	119	28	338
比例	22.19%	34.32%	35.21%	8.28%	

按标准生 6147.2 人，教师（专任教师 338 人+外聘教师 48 人 $\times$ 0.5）362 人计算，生师比为 16.98：1。

学院有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培养对象 3 人，江苏省“333 工程”培养对象 16 人次，江苏省高校“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 11 人，青年骨干教师 37 人，公安部教学名师 3 人，49 人获刑事鉴定技术资格。

学院为本科生授课的教授比例为 100%，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数的比例为 14.52%，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为 8.69%。

（二）教学经费

学院重视本科教学，优先投入教学经费。2018 年，学院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3913.57 万元，生均 6366.63 元（按标准生 6147 人计算，下同）；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2632.93 万元。上述教学经费的投入，为本科教学正常运行提供了充分保障。

（三）教学用房

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学院占地面积 670410.8m²，总建筑面积 375267m²。建有行政楼、教研楼、教学楼、实验楼、培训楼、图书馆、警体馆、射击馆、实训中心、现教中心等建筑。教学行政用房 153302.58m²，生均 24.94m²。实验室面积 14619.46m²，生均 2.38m²。教室面积 34392.2m²，生均 5.59m²，运动场 12 个，面积 36023.6m²，生均 5.86m²，学生宿舍面积 86861.5m²，能够满足教学需要。

（四）图书资料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学院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 809701 册，生均纸质图书 131.72 册，其中 2018-2019 学年新增纸质图书 19533 册。2018 年订购中外文期刊 780 种 989 份、报纸 36 种 43 份。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电子图书 1637133

册、电子期刊 231395 种。图书馆注重有本校专业特色的信息资源建设，先后自建了《公安期刊全文数据库》《外文警察期刊全文数据库》《警察学学科导航数据库》《公安电子图书库》《公安视频资料》《学院教学参考书》《学院优秀本科毕业论文数据库》《大师视频库》《红色警察视频库》，形成了全方位、多品种的公安信息资源体系。图书馆每周开放 94.5 小时，2018-2019 学年借阅图书 31291 册次。

（五）教学设备

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12370.35 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2.06 万元，2018-2019 学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1128.16 万元，建有刑事科学技术、犯罪侦查等 6 个省级实验教学与实践教育中心和痕迹检验、法化学、计算机应用等 12 个综合性实验室。

（六）信息资源

近年来，学院全面加强信息化建设，依据《江苏警官学院智慧校园建设方案(2018 至 2020 年)》，按照“聚集实战、注重实效、建成实体”的功能定位，建立了具有教学训练、数据服务、综合展示等功能的大数据教学服务中心。对多媒体教室视频监控管理中心和 110 间多媒体教室进行改造，建成了具有全自动录播、标准化考场、网络化教学互动、大数据资源共享的智慧教室，促进了教学手段的革新和教学质量的提升。开展基于 VR、AR、MR、AI 等新技术的学习、探究和创造实践活动，犯罪现场勘察、反爆炸等课程已开展虚拟现实仿真教学。新建了“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5G +VR 党建融媒体体验区，通过 5G 和虚拟现实等技术，为全体师生提供身临其境的党史学习体验。建成了虚实融合、实时切换的虚拟演播系统，完成 9 门在线开放课程和一批微课、教学辅助短片拍摄制作。在公安网和校园网分别建设大数据教育教学资源库，已积累 300 余门课程教学资源 and 12000 多个教育教学资源，实现了跨网、跨平台教学资源的实时交换和关联应用。为深化我院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学改革，学院为 390 多名教师配备了公安业务系统数字身份证书，并开通了警务基础平台、大数据服务平台等 23 个业务系统使用权限。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专业建设

目前我院共有 16 个专业，其中公安专业 12 个，普通专业 4 个。2018 至 2019 学年，学院专业建设工作主要着力加强以下几方面：一是完成既定专业建设任务。

开展 9 个院级品牌专业的结项验收工作，经过 3 年的建设，9 个专业均完成既定任务，通过验收。完成侦查学、治安学省级品牌专业的验收工作，其中侦查学以“优秀”的结论通过验收，验收通过结论也已公示完成。二是层级推进一流专业建设。学院制定《一流专业建设实施方案》，遴选新增 7 个院级一流专业。积极申报省级一流专业，4 个专业被确定为省级一流专业（已公示）。大力推荐申报国家级一流专业，推荐 4 个专业参与国家一流专业的评比。三是持续加强专业内涵建设。学院依据《教学团队项目建设方案》，对 9 个系部级、10 个院级教学团队开展中期检查，根据《教学名师项目建设方案》，对重点培养的青年骨干教师和教学名师，进行阶段性考核。

（二）课程建设

1. 推动课程建设及评估。学院为了加快推进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启动在线开放课程视频制作项目，在已完成《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宪法学理论与实务》《网络安全技术》3 门院级在线开放课程的基础上，新增 9 门院级在线开放课程的拍摄制作。组织开展合格课程评估验收工作，对《2017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的全部课程进行了合格课程评估验收，新增合格课程 96 门课，并将教案、课件、授课视频等教学资源数字化，上传至学院大数据教学资源库。交通管理工程、公安视听技术 2 个新设专业通过省教育厅组织的新专业评估。

2. 丰富课程教学资源。推动在线开放课程的使用。组织《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网络安全技术》和《宪法学理论与实务》等三门已上线运行的在线开放课程进行混合式教学改革，提升课程运行质量。积极开发建设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课程并将其纳入选修课，从智慧树新引进在线课程资源 38 门。

（三）教材建设

1. 规范教材选用程序。学院规定教材的选用必须适应学院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建设需要，符合课程教学大纲要求，反映学科最新成果及其发展趋势。教材选用，原则上优先选用统编版本，鼓励优先选用近三年出版的国家规划教材、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国家及省级获奖优秀教材、国家及省级精品教材和引进的国外优秀原版教材。在教材选用审批程序上，由系（部）组织教研室集体讨论，确定选择教材版本，经系（部）审核后报教务处，由教务处统一订购，实现对教材选用、预定及供应的规范化管理。2018 至 2019 学年，学院选用教材 287 种，优秀教材 165 种，优秀教材占选用教材总数的 54.49%。

2. 加强自编教材建设。学院长期设立专项经费鼓励自编教材讲义建设，2018-2019 学年，学院分共立项建设自编教材 6 部，自编讲义 23 部。

（四）人才培养方案

2018 至 2019 学年期间，2015 级、2016 级学生执行学院《2014 年版全日制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2017 级、2018 级学生执行学院《2017 年版全日制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坚持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这一根本任务及立德树人这一根本标准，在强化人才培养政治标准的同时，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立足于各专业人才培养的知识结构、核心能力、综合素质等方面的具体目标，并据此构建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主要环节，确定学生毕业要求和学位授予条件。

为保证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执行，教务处按照专业培养方案设定的学期课程计划下达学期教学任务，各教学系部负责落实教学任务、安排任课教师，教务处编制课表并组织实施；教学系部组织授课教师不断完善课程教学大纲、教案等教学基本文件，深化课堂教学改革，强化毕业实习、毕业设计（论文）等实践教学环节管理，切实提高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水平；教务处、公安高等教育发展研究中心组织开展教学巡查、期中教学检查、专项教学检查、教学督导等活动，切实提高课堂教学规范化水平，保障人才培养质量。

为适应高等教育改革发展新形势新要求，全面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各项要求和学院第三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学院启动了 2020 年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该项工作将于 2019 年内完成，新方案将于 2020 级学生起适用。

（五）开设课程门数及选修课程开设情况、课堂教学规模

2018-2019 学年，学院面向本科生开设课程 435 门、1565 门次，其中通识必修课 280 门次，占课程总门次数的 17.89%；专业必修课 1044 门次，占课程总门次数的 66.71%；选修课程 241 门次，占 15.40%；双语课程 4 门。学校积极推进小班化教学，课堂教学规模在 55 人以下的教学班占教学班总数的 89.78%。

（六）实践教学

学院严格按照《江苏警官学院实验室管理办法》中关于规范化实验室建设评价标准以及实验教学、教学设备、危化品管理等工作规范进行实验室管理。2019 年，学院教学实验室规划建设工作稳步推进。完成实验楼改造项目和实验室设备的验收，审计等工作。完成实验室通风系统升级改造、实验室智能化管理平台、实验室管理平台等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实验室软硬件建设水平。

学院进一步推进实战化教学改革。2018 年，课题《新时代深化公安院校实战化教学体系研究》获公安部理论与软科学项目立项，学院将此项改革作为特色项目，接受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得到专家组的认可与好评。在公安部

召开的全国公安院校政治建设工作座谈会上，学院介绍了此项改革的经验做法。2019 年 8 月，学院成功举办公安院校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学改革论坛。江苏省委出台《关于加强新时代全省公安工作的实施意见》，将“推进江苏警官学院实战化教学改革”写入其中。江苏省公安厅连续两年将学院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学改革列入全省公安工作年度重点任务。

（七）毕业论文（设计）

学院高度重视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建立指导教师、教研室、系（部）和学院的分级管理，层层负责工作机制，依据《江苏警官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规范》《江苏警官学院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江苏警官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手册》等，对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进行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努力提升毕业论文（设计）质量。

2018 年 12 月，学院制定《2019 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方案》，进一步强化 2019 届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管理，对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开题、撰写指导、阅批阅评、答辩推优等环节提出明确要求。对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实行教研室评估、系（部）审核、学院复核的三级审查制度，对审查不合格的题目进行整改，严控选题关；对学生撰写、教师指导环节进行全方位的辅导、检查、监控，组织开展系（部）和学院两级毕业论文（设计）中期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反馈整改，严把撰写指导关；实行毕业论文（设计）文字复制比的全面检测制度，对所有毕业论文（设计）均需通过重庆维普的大学生论文检测系统检测，同时实行全员答辩制度，严格答辩过程与标准，对文字复制比超标的 64 篇论文（设计）进行了文字复制比整改，严守质量关。最终评定优秀 118 篇、良好 804 篇、中等 516 篇、合格 56 篇。通过全过程的严格管理，有效提升了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本年度共评选出 40 篇院级优秀毕业论文（设计）。

（八）创新创业教育

学院高度重视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成立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领导小组，设立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机构 3 个，配备专职教师 4 人，创新创业指导教师 134 人。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 5 门。2018 至 2019 学年，学院获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实践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64 项，其中国家级（省级重点）项目 20 项，省级一般项目 40 项，省级创业项目 4 项。

2019 届公安专业毕业生参加公安机关执法勤务职位面向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毕业生招录人民警察全国统一考试，考试成绩在全国公安院校中名列前茅，1254 名公安学生初次就业 1241 人，初次就业率为 99.76%。针对普通专业毕业生就业实际，在专门开设《大学生创业基础》课程之外，邀请创新领域专家学者开设系

列创新创业讲座，邀请成功创业校友分享创业经验，同时有计划地安排学生参与共建单位合作创新项目，培养学生的创业能力，240 名普通专业学生初次就业 192 人，初次就业率为 80%。

四、专业培养能力

（一）专业培养目标

学院人才培养总目标是培养忠诚可靠、纪律严明、公正无私、基础扎实、文武兼备，适应公安、司法工作和社会需要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依据学院人才培养总体目标，结合专业特点，从知识、能力、素质等方面对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以及培养规格要求，进行复合凝练和质的规定，形成了公安专业和普通专业两大类专业培养目标。

公安专业培养目标是培养忠诚可靠、纪律严明、公正无私、基础扎实、文武兼备，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法治意识、创新精神和警务实战能力，系统掌握本专业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具备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适应公安工作信息化、法治化、现代化和公安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要求，在公安机关及相关部门从事行政执法、刑事执法、公安技术、队伍建设等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普通专业培养目标是培养熟悉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系统掌握本专业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现代科学与人文素养、一定创新精神和职业能力，适应社会发展需要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能够从事与法律、行政管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相关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在上述两类专业培养目标的基础上，每个专业对人才应具备的知识、能力和素质等提出了具体标准，并据此构建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主要环节，确立了学生毕业要求和学位授予条件。

（二）专业教学条件

学院重视专业建设经费投入，保持专业建设经费稳定增长。2018 年度学院专业建设支出达 1023.36 万元。学院筹集行业企业对人才培养支持经费 60.1 万元。目前各专业师资在年龄、学历、职称等方面的结构有待进一步统筹优化。学院各专业纸质和电子图书资源分布较均衡合理。

学院目前已设立刑事科学技术、公安视听技术、网络安全等 12 个综合实验室，先后获批 6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实践教育中心）和 2 个省级工程技术实验室，能够满足基本教学训练需要。部分专业设有专业的专业实验室，如公安视听技术专业设有公安视听技术实验室，网络安全与执法专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设有计算机应用实验室、计算机网络基础实验室、网络安全/网络攻防实

验室、电子证据实验室，安全防范工程专业设有安防技术实验室，交通管理工程专业设有交通管理工程实验室，警务指挥与战术专业设有江苏省反爆炸技术工程实验室，侦查学专业设有侦查综合实验室，治安学专业设有公共安全实验室等。学院浦口校区共设有 110 间智慧教室，建设了将常态化录播功能、教学行为分析功能、教学视频监控功能及远程控制于一体的新型现代化教室系统。2018-2019 学年，学院充分发挥多媒体教学管理中心功能，运用现代化手段切入整个教学过程，有效保障了教学效果的提升。结合公安类院校教学特点，学院采用虚拟化、分布式技术，在公安网和校园网分别搭建了大数据教育教学资源库，通过公安网接入等技术实现了跨网络、跨平台、跨行业信息传输和共享应用，全院师生登录校园网、公安网 PC 客户端，手机微信公众号和 APP 平台均可按照授权随时、随地在线学习，为教学应用创造了必要条件。

学院在全省公安机关已经建立 14 个公安专业实习基地，签订实习协议，并先后与南京等 8 市公安机关共同组建江苏公安实战教学联盟。2018-2019 学年，公安类专业学生有南京市公安局、扬州市公安局、常州市公安局等十余个共用实习基地，普通专业中，法学专业建有江苏博事达律师事务所、南京市雨花区人民检察院等 7 个实习基地，其它普通专业有东软集团、南京安信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实习基地。

（三）专业人才培养情况

1.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2018-2019 学年，学院组织全院教职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特别是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围绕落实教育部、公安部有关决策部署，准确把握新时代高等教育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通过全覆盖宣讲党代会精神、组织全员学习研讨、举办知识竞赛等多种方式，加强对办学理念、目标定位的学习宣传，进一步把全院师生的思想、行动统一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上来，凝聚到推动实现学院改革发展目标上来，切实增强提升本科教育水平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学院将思政工作和思政课改革创新纳入政治建设、本科教学、文化建设进行总体谋划、一体推进。2018 届公安类专业毕业生师德师风调查总体评价优秀，满意和基本满意度为 96.4%。学院充分发挥典型引导示范作用，注重运用《江苏警官学院报》、官微、校园橱窗、户外大屏、专题短片和校外媒体等途径，及时宣传师德师风和教学业绩突出的教师，正面引导教师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2. 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学院依据教育部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设置课程体系，科学设置专业核心课程及其时序，绝大多数专业课程设置达到国家标准，少数专业人才培养方

案将结合 2020 年版人才培养的修订进一步完善。现行专业培养方案设置了理论课程和实践教学环节两大课程体系，区分必修课和选修课两种课程类型。公安专业理论课程体系包括通识类必修课程与选修课程、公安业务类必修课程（含公安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与选修课程；普通专业理论课程体系包括通识类必修课程与选修课程、专业基础与专业必修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专业课程模块方向明确、设置合理、具有相关性。各专业课程体系中必修课与选修课、通识课与专业课、理论课与实践课比例符合国家标准规定要求，其中，选修课学分均不低于总学分的 20%，通识课学分均不低于占理论课程学分的 30%，实践教学学分公安专业和普通专业占总学分的比例分别不低于 35%、20%。

3. 教授授课情况

2018-2019 学年，学院各专业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均为 100%，由于教授总人数偏少且各专业教授数不均衡，各专业的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不够均衡。

4. 实践教学情况

学院各专业实践教学环节主要包括课内实验与实训、入学教育与军训、见习、毕业实习、毕业论文等。2018-2019 学年，学院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年度开设实验项目 327 个，数量较前一年有较大增长，其中设计性、综合性实验项目 23 个。根据培养方案要求，实验室承担完成了全院所有专业教学计划中设定的实验教学任务，如计算机应用实验室和网络安全实验室完成了网络安全与执法、安全防范工程、公安情报学等专业共 111 个实验项目教学任务，安全防范技术实验室完成了安全防范技术专业共 25 个实验项目教学任务，刑事科学技术实验室完成了全院所有公安类专业共 38 个实验项目教学任务，法化学实验室完成了刑事科学技术（含法化学方向）、侦查学、监所管理等专业（方向）共 24 个实验项目教学任务，公安视听技术实验室完成了全院所有公安专业共 10 个实验项目教学任务，刑事侦查综合实验室完成了全院所有公安类专业共 12 个实验实训项目教学任务，安检排爆实验室完成了警务指挥与战术、治安学（应急管理方向）等专业共 11 个实验实训项目教学任务，公共安全实验室完成了治安学专业（含应急管理方向）1 个实验实训项目教学任务，交通管理工程实验室完成了全院所有公安学专业共 6 个实验实训项目教学任务。

学院加强见习、实习教学与指导，2018-2019 学年组织 2018 级公安管理学、公安情报学、涉外警务、警务指挥与战术、治安学、交通管理工程、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公安视听技术、刑事科学技术、网络安全与执法、安全防范工程等公安专业共 25 个区队学生赴公安机关参加见习。此外，组织 2016 级侦查学、经济犯罪侦查、治安学、交通管理工程、公安管理学、公安情报、涉外警务、警务

指挥与战术、刑事科学技术、公安视听技术、安全防范工程、网络安全与执法共 25 个区队赴省内各地公安机关进行专业实习。探索专业对口实习和多岗位轮岗实习，提高实习效果。

5. 创新创业教育

学院在普通专业组织开展了创新创业比赛、简历制作比赛、模拟面试比赛等活动，注重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2019 年 5 月，学院在安德门校区举办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内选拔赛，并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工作常态化、制度化，每年举办一次，在大学生中营造崇尚科学、勇于创新的良好氛围。目前学院各专业开设的创新创业高水平专题讲座数尚显不足，致使学生创新创业意识有待提高，创新创业能力稍显不足。

6. 学风管理

学院公安专业学生实行警务化管理。严格执行一日生活制度、考勤制度和请销假制度，每日督察检查，确保到课率。通过召开优秀学生经验交流会、开展结对帮扶、鼓励考级考证、优化自习课管理等措施，营造良好学风。通过考风考纪教育、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警示学生诚实做人、诚信考试。加强考场巡查，严肃考场纪律，对考试违纪和作弊行为严肃处理，促进良好学风形成。学院通过立项资助学生科研项目，开办公安大学生警务研究人才训练班、警务大数据特殊人才培训班、公安调查研究专业人才训练班等特殊专业人才培养项目，为学生学习研究提供更多平台。学院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导向，不断完善“6211”学生综合素质测评体系，从智育成绩、警务化管理量化测评、课外体能测试、素质拓展等方面对学生在校表现进行量化考评，充分调动学生学习训练的积极性。按照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聘培养制度改革要求，结合省情校情，进一步细化实施公安专业毕业生“双二八”综合积分考录选岗制度，发挥制度导向作用，强化学生学业成绩和平时考核在入警选岗中的结果运用，最大限度激发学生的内生动力。

学院在普通专业学生中积极开展模拟法庭、法庭辩论、职业体验等方面的竞赛活动，开拓学生视野，培养学生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开展人文艺术、声乐、舞蹈、书画、表演等活动，提高学生的艺术修养和审美情趣；开展社会实践，组织学生开展法律咨询、法律援助、法制宣传、社区矫正、社会调查、社区与校园普法服务等活动，提高学生应用所学知识服务社会的意识和能力。

五、教学质量保障

（一）教学质量监控

学院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至 11 月 2 日接受了教育部专家组对我院本科教学

工作的审核评估，专家组在充分肯定我院本科教学工作取得的成绩的同时，也提出了本科教学工作整改意见。学院围绕专家提出的问题切实做好整改工作。2018-2019 学年，学院系统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提升质量保障效能。一是加强教学管理队伍和机构建设。学院新设教学评估中心，挂靠学院公安高等教育研究中心，选派专门工作人员到岗并及时开展工作，进一步强化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等职能。二是深化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完善教学质量保障相关制度，教学工作例会制度，常态化研商教学质量保障工作，及时跟进解决问题。进一步完善两级教学质量监控体系，调整部分院级督导成员，成立教学系部二级督导组，促进各教学系部健全内部质量保障机制。三是加强重点教学环节质量监控。学院先后进行了合格课程评审、优秀试卷评比等活动，对课程考试试卷和考查方案命题情况、试卷批改情况、毕业论文（设计）开展专项检查并及时整改，不断提升试卷与毕业论文质量。四是健全人才培养质量跟踪和信息反馈制度。学院完善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机制，赴无锡、扬州等地公安机关开展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对近五年的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系统化开展对学院人才培养质量满意度和岗位适应度调查工作。建立优秀毕业生典型和事迹材料的档案建设制度，扩大优秀毕业生对在校生的感召力和影响力。五是开展校内专业自评专项工作。对学院具有四届毕业生的 8 个专业开展专业综合评估自评工作，进一步发现问题，查找不足，形成了《相关专业综合评估自评情况报告》，明确建设方向和重点。

（二）本科教学基本状态

2018 至 2019 学年，学院认真执行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各项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全院开设课程 435 门，其中开设选修课 241 门。教授 100%为本科生授课，教授主讲的本科课程门数占全年开设的本科课程门数的 15.17%。全学年有 25 个区队共约 1254 余名同学赴公安机关进行公安业务实习，240 名普通专业学生赴其他司法机关实习，顺利完成实习教学任务，受到实习单位的好评。全学年两个学期各有 309、317 位教师承担教学训练任务，学生评教得分 90 分以上的占 92.31%，学生对教师的教学满意度高。

六、学生学习效果

（一）学生竞赛获奖情况

2018-2019 学年，我院学生积极参加各类竞赛、考试，取得优异成绩，展示了警院学子的风采。在第十六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我院 1 项学生作品获得省级一等奖，3 项学生作品获得省级三等奖。在省文科大学生自然科学知识竞赛中，我院学生获得二等奖 1 名，三等奖 14 名。有 12

个项目获第十三届全国公安院校学生科技应用创新成果奖，其中，金奖 1 项，银奖 1 项，铜奖 10 项。在 2019 年全国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中，我院 1 个志愿服务团队获团中央“千校千项”优秀团队案例暨镜头下的三下乡优秀报道奖，1 名学生获全国“千校千项”优秀实践者暨镜头下的三下乡优秀通讯员，并成立了中国青年网校园通讯社江苏警官学院通讯站。我院 1 个志愿团队获“力行杯”江苏省大学生社会实践项目大赛二等奖，1 个志愿团队获三等奖。学院 4 个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团队，被江苏省委宣传部、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省教育厅、团省委评为“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5 名学生被评为三下乡社会实践“先进个人”，1 名学生被省团委评为江苏省优秀共青团员。在 2018 年度江苏省大中专学校“魅力团支书”“活力团支部”创建活动中，1 名团支书被评为“魅力团支书”，2 个团支部被评为“活力团支部”。在第十届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和第十五届中国模拟联合国大会中获一等奖各 1 项。在第十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中获二等奖 1 项。在第三届“蓝帽杯”全国大学生网络安全技能大赛中获团体二等奖和三等奖各 1 项。在 2018 年“外研社杯”全国英语阅读大赛中获一等奖 4 项。2019 年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获一等奖 2 项。一批学生获得了英语中（高）级口译笔试（口试）、英语四（六）级、会计从业资格考试、三级心理咨询师、计算机国家三（四）级、计算机 CCIE 认证等资格证书。

（二）毕业生情况

2019 年，学院全日制本科应届毕业生 1494 人，毕业 1494 人，毕业率为 100%；授予学士学位 1494 人，学位授予率为 100%。学院成教本科应届毕业生 456 人，授予学士学位 269 人，学位授予率 58.99%。

（三）毕业生就业情况

学院 2019 届名全日制本科应届 1494 毕业生中，初次就业 1443 人，初次就业率为 96.59%。其中 1254 名公安类学生初次就业 1251 人，初次就业率为 99.76%；240 名普通专业学生初次就业 192 人，初次就业率为 80%。

（四）毕业生成就

2019 届毕业生经过四年的教育培养，综合素质都有了较大提升，得到了全面发展。其中，英语四级通过率达 98.30%、六级通过率 58.14%；303 名同学通过国家司法资格考试；一批学生获院内外各种荣誉称号。

七、特色发展

（一）以审核评估及整改工作为契机，全面加强教学建设

为迎接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学院制定了迎评工作方案，明确了工作的指导思想、组织架构、内容时序与基本要求等，并对迎评工作进行任务分解。2018年10月29日至11月2日，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进校考察。专家组既充分肯定了我院本科教学工作取得的成绩，也对学院教学工作提出了明确的整改意见。为切实做好整改工作，学院及时召开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整改工作会议，全面部署整改工作。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并组织开展各项整改工作。将2019年确定为整改工作年，制定了《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整改方案》，明确整改目标，分解整改任务，划定整改时限，确定整改措施，系统深入开展整改工作。2019年，我院积极完成了各项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整改任务，达到了预期目标，全面加强教学建设，提升教学能力。

（二）突出职业能力培养，推进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学改革

学院以提高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为目标要求，深入推进“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学改革”。制定《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学改革任务分解方案》，确定目标，分解任务，突出学生的职业能力培养，从人才培养方案修订、课程体系调整完善、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教学资源开发、教学方法和技术改进、教学设施设备建设和教育教学研究等多个方面，深入推进教学改革工作。学院组织教学部门负责人和部分骨干教师，深入公安机关开展公安机关大数据建设状况调研，及时了解实战发展状况和人才培养需求。2019年6月，全国公安院校政治建设工作座谈会推广学院这一改革做法。2019年8月，学院成功举办全国公安院校“大数据条件下实战化教学训练改革”论坛，并相继形成了一批相关教学改革研究成果。

（三）通过多种创新机制，加强对学生中研究人才的培养

学院已连续开设七期公安大学生警务研究人才训练班，通过严格的选拔程序，在公安类学生中选拔优秀学生，为其精心设计警务研究相关课程，强化学生对科研方法的学习。目前已在学生中培养研究型拔尖人才百余名，其中不少学生毕业后已成为公安机关警务研究的重要力量。此外，学院着力构建学生科研能力培养体系，设立学生科技创新基金，统筹开展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鼓励教师吸收指导高年级本科生参与教师科研工作，通过指导本科生收集资料、查阅文献等方式，让更多的学生了解科研活动及其过程。

（四）深化与司法实务部门合作共建机制，提升法学专业实践教学水平

学院在法学专业学生培养中，加强与司法实务部门的交流合作。一是开设实务课堂和示范庭观摩教学。通过法律诊所教学等为优秀学员提供深度实践学习机会。二是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要求，有组织地安排学生集中赴多个共建单位开展毕业实习。三是组织学生观摩了解检察院、司法局等实务部门大数据司法运用状况，提升学生数据实践能力。四是既邀请知名专家学者，也邀请司法实务领域的专家，为学生开设多场专题讲座，激发学生关注学术前沿热点，积极投身司法实务实践。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一）各专师生师比差异大，专业师资结构有待进一步均衡发展

2018 至 2019 学年，学院大力度引进高层次人才，通过公务员公开招录、特殊职位招录、调入等方式多渠道引进人才，同时遴选优秀青年教师进行重点培养，鼓励青年教师攻读博士学位。学院专任教师中的博士占比明显提升，总生师比日趋合理。然而，学院各专业专任教师数量分布仍不够均衡，各专业间生师比差异较大，个别专业生师比明显偏高。各专业师资在年龄、学历、职称等方面的结构也有待进一步统筹优化。

（二）以学生为中心的质量监测体系需进一步完善

学院已经建立了一整套涉及各个教学环节的教学质量监测体系并不断完善。但目前的教学质量监测体系对学生学习情况的适时动态监测不足，对学生学习过程的学情调查体系尚未完全建立，以学生为中心的适时学业救济、过程性帮助等的制度与措施不完善。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师生互动偏少，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课程建设数量不多。这些都对学生的学业发展产生影响。以学生为中心，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目标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三）教学管理智能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现代信息技术在学院教学管理及质量保障体系中的应用略显不足。近年来，学院已着力推进智慧校园体系建设。但就目前而言，教学管理与质量保障系统中的数据采集、分析与运用功能的智能化水平不高。以学生成长为中心，以学生收获和体验为出发点的课程评估系统尚未建立、常态化的教学状态数据监测平台的智能化运用与发展不足，对学生学业学情调查的数据采集与系统化分析不足。多

个教学管理领域的智能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附件：《江苏警官学院 2018-2019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

江苏警官学院
2019 年 12 月 25 日

附件

江苏警官学院 2018-2019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支撑数据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100%

2. 本科生中赴国外攻读学位人数、赴国外交流人数、有 3 个月以上境外学习经历学生占本科生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生中赴国外攻读学位人数 0 人

本科生中赴国外交流人数 30 人

有 3 个月以上境外学习经历学生占本科生总人数的比例 0.50%

3. 本科外国留学生中的学历生数、非学历生数、本科外国留学生占全部本科生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外国留学生中的学历生数 10 人

本科外国留学生中的非学历生数 0 人

本科外国留学生占全部本科生总人数的比例 0.17%

4. 教师数量及结构（全校及分专业）

专任教师总数：338 人

学院专任教师职称结构表

职称	正高	副高	中级	初级及其他	总数
人数	36	120	105	77	338
比例	10.65%	35.50%	31.07%	22.78%	

学院专任教师学历结构表

学历	博士学位	硕士学位	学士学位及其他	总数
人数	78	184	76	338
比例	23.08%	54.44%	22.49%	

学院专任教师年龄结构表

年龄	35 岁以下	36-45 岁	46-55 岁	56 岁以上	总数
人数	75	116	119	28	338
比例	22.19%	34.32%	35.21%	8.28%	

各专业专任教师（不含基础课教师）总数：281 人

各专业专任教师职称结构表

序号	专业	人数	职称							
			正高	比例	副高	比例	中级	比例	初级及其他	比例
1	安全防范工程	8	0	0.00%	2	25.00%	3	37.50%	3	37.50%
2	法学	30	4	13.33%	11	36.67%	12	40.00%	3	10%
3	公安管理学	28	7	25.00%	11	39.29%	8	28.57%	2	7.14%
4	公安情报学	8	0	0.00%	1	12.50%	2	25.00%	5	62.50%
5	公安视听技术	8	1	12.50%	3	37.50%	1	12.50%	3	37.50%
6	行政管理	7	1	14.29%	1	14.29%	3	42.86%	2	28.57%
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	0	0.00%	2	50.00%	2	50.00%	0	0.00%
8	交通管理工程	11	2	18.18%	2	18.18%	2	18.18%	5	45.45%
9	经济犯罪侦查	15	2	13.33%	7	46.67%	5	33.33%	1	6.67%
10	警务指挥与战术	36	2	5.56%	15	41.67%	9	25.00%	10	27.78%
11	涉外警务	13	1	7.69%	3	23.08%	5	38.46%	4	30.77%
12	网络安全与执法	14	2	14.29%	4	28.57%	2	14.29%	6	42.86%
13	物联网工程	3	0	0.00%	1	33.33%	1	33.33%	1	33.33%
14	刑事科学技术	28	4	14.29%	9	32.14%	7	25.00%	8	28.57%
15	侦查学	28	2	7.14%	12	42.86%	11	39.29%	3	10.71%
16	治安学	40	5	12.50%	16	40.00%	13	32.50%	6	15.00%
	总计	281	33	11.74%	100	35.59%	86	30.60%	62	22.06%

各专业专任教师学历学位结构表

序号	专业	人数	学位					
			博士 学位	比例	硕士 学位	比例	学士及 其他	比例
1	安全防范工程	8	4	50.00%	3	37.50%	1	12.50%
2	法学	30	4	13.33%	18	60.00%	8	26.67%
3	公安管理学	28	9	32.14%	14	50.00%	5	17.86%
4	公安情报学	8	1	12.50%	6	75.00%	1	12.50%
5	公安视听技术	8	1	12.50%	5	62.50%	2	25.00%
6	行政管理	7	3	42.86%	4	57.14%	0	0.00%
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	0	0.00%	3	75.00%	1	25.00%
8	交通管理工程	11	2	18.18%	8	72.73%	1	9.09%
9	经济犯罪侦查	15	6	40.00%	8	53.33%	1	6.67%
10	警务指挥与战术	36	3	8.33%	15	41.67%	18	50.00%
11	涉外警务	13	2	15.38%	11	84.62%	0	0.00%
12	网络安全与执法	14	4	28.57%	9	64.29%	1	7.14%
13	物联网工程	3	0	0.00%	2	66.67%	1	33.33%
14	刑事科学技术	28	6	21.43%	10	35.71%	12	42.86%
15	侦查学	28	8	28.57%	13	46.43%	7	25.00%
16	治安学	40	8	20.00%	27	67.50%	5	12.50%
	总计	281	61	21.71%	156	55.52%	64	22.78%

各专业专任教师年龄结构表

序号	专业	人数	年龄							
			35岁 以下	比例	36-45 岁	比例	46-55 岁	比例	56岁 以上	比例
1	安全防范工程	8	3	37.50%	3	37.50%	2	25.00%	0	0.00%
2	法学	30	4	13.33%	8	26.67%	15	50.00%	3	10.00%
3	公安管理学	28	6	21.43%	9	32.14%	9	32.14%	4	14.29%
4	公安情报学	8	4	50.00%	1	12.50%	3	37.50%	0	0.00%
5	公安视听技术	8	3	37.50%	1	12.50%	3	37.50%	1	12.50%
6	行政管理	7	4	57.14%	1	14.29%	2	28.57%	0	0.00%
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	0	0.00%	0	0.00%	4	100.00%	0	0.00%
8	交通管理工程	11	5	45.45%	3	27.27%	2	18.18%	1	9.09%
9	经济犯罪侦查	15	2	13.33%	8	53.33%	5	33.33%	0	0.00%
10	警务指挥与战术	36	5	13.88%	11	30.56%	18	50.00%	2	5.56%
11	涉外警务	13	5	38.46%	4	30.77%	4	30.77%	0	0.00%
12	网络安全与执法	14	6	42.86%	5	35.71%	3	21.43%	0	0.00%
13	物联网工程	3	1	33.33%	1	33.33%	1	33.33%	0	0.00%
14	刑事科学技术	28	8	28.57%	5	17.86%	7	25.00%	8	28.57%
15	侦查学	28	3	10.71%	11	39.29%	12	42.86%	2	7.14%
16	治安学	40	6	15.00%	13	32.50%	16	40.00%	5	12.50%
	总计	281	65	23.13%	84	29.89%	106	37.72%	26	9.25%

5. 外籍教师数、具有一年以上（累计）海外学习或工作经历的专任教师数
外籍教师数 0

具有一年以上（累计）海外学习或工作经历的专任教师数 18

6. 专业设置情况（全校本科专业总数、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以及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全校本科专业总数 16

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 14

当年新增加专业 0

当年停招专业 2

7. 申请认证的专业数、专家进校考察的专业数、通过认证的专业数及其有效期

申请认证的专业数 0

专家进校考察的专业数 0

通过认证的专业数及其有效期 0

8. 生师比

总生师比 16.98：1

分专业生师比表

序号	专业	分专业生师比
1	安全防范工程	18.25：1
2	法学	24.23：1
3	公安管理学	16.07：1
4	公安情报学	18.75：1
5	公安视听技术	25.13：1
6	行政管理	26.14：1
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6.25：1
8	交通管理工程	27.09：1
9	经济犯罪侦查	27.33：1
10	警务指挥与战术	9.64：1
11	涉外警务	15.38：1
12	网络安全与执法	35.79：1
13	物联网工程	9.3：1
14	刑事科学技术	22.5：1
15	侦查学	28.64：1
16	治安学	21.20：1

9.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06 万元
10.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128.16 万元
11. 生均图书 131.72 册
12. 电子图书、电子期刊种数
- 电子图书 1637133 种
- 电子期刊 231395 种
13.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其中生均实验室面积）
-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24.94 平方米
- 生均实验室面积 2.38 平方米
14.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6366.63 元
15.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自然年度内学校立项用于本科教学改革和建设的专项经费总额） 2632.93 万元
16.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自然年度内学校用于实验教学运行、维护经费生均值） 337.34 元
17.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自然年度内用于本科培养方案内的实习环节支出经费生均值） 89.18 元
18.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学年度内实际开设的本科培养计划内课程总数，跨学期讲授的同一门课程计一门） 435 门
19.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按学科门类、专业）

分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实践教学学分 占总学分比例 (%)
1	刑事科学技术	42.13
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8.39
3	物联网工程	34.55
4	公安视听技术	41.48
5	网络安全与执法	38.55
6	涉外警务	39.64
7	警务指挥与战术	38.92
8	安全防范工程	35.75
9	公安情报学	36.53
10	交通管理工程	36.31
11	治安学	36.42
12	公安管理学	35.54

序号	专业名称	实践教学学分 占总学分比例 (%)
13	经济犯罪侦查	35.33
14	侦查学	34.94
15	法学	17.31
16	行政管理	21.19

20.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按学科门类、专业）

分专业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表

序号	专业名称	选修课学分 占总学分比例 (%)
1	刑事科学技术	20
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9.35
3	物联网工程	9.7
4	公安视听技术	20
5	网络安全与执法	20
6	涉外警务	21
7	警务指挥与战术	22
8	安全防范工程	20
9	公安情报学	22
10	交通管理工程	21
11	治安学	22
12	公安管理学	22
13	经济犯罪侦查	22
14	侦查学	22
15	法学	27
16	行政管理	29

21.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全校及分专业）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100%

各专业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均为 100%

22.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全校及分专业）

全校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8.69%

分专业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表

序号	专业名称	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
1	刑事科学技术	9.79
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69
3	物联网工程	6.67
4	公安视听技术	4.65
5	网络安全与执法	7.69
6	涉外警务	8.93
7	警务指挥与战术	7.37
8	安全防范工程	7.14
9	公安情报学	6.98
10	交通管理工程	15.71
11	治安学	11.31
12	公安管理学	13.33
13	经济犯罪侦查	10.39
14	侦查学	4.30
15	法学	7.91
16	行政管理	17.07

23.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分专业）

分专业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实践教学及 实习实训基地数	基地名称
1	刑事科学技术	3	南京市公安局（共用）
			常州市公安局（共用）
			南通市公安局（共用）
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	东软集团
			南京安信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共用）
3	物联网工程	1	南京安信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共用）
4	公安视听技术	1	丹阳市公安局（共用）
5	网络安全与执法	1	南京市公安局（共用）

序号	专业名称	实践教学及 实习实训基地数	基地名称
6	涉外警务	1	盐城市公安局（共用）
7	警务指挥与战术	1	淮安市公安局（共用）
8	安全防范工程	1	徐州市公安局（共用）
9	公安情报学	1	扬州市公安局（共用）
10	交通管理工程	3	常州市公安局（共用）
			无锡市公安局（共用）
			宜兴市公安局（共用）
11	治安学	4	淮安市公安局（共用）
			丹阳市公安局（共用）
			南京市公安局（共用）
			南通市公安局（共用）
12	公安管理学	3	苏州市公安局（共用）
			无锡市公安局（共用）
			扬州市公安局（共用）
13	经济犯罪侦查	2	丹阳市公安局（共用）
			南京市公安局（共用）
14	侦查学	4	徐州市公安局（共用）
			苏州市公安局（共用）
			无锡市公安局（共用）
			扬州市公安局（共用）
15	法学	7	江苏博事达律师事务所
			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检察院（共用）
			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
			南京市雨花台区司法局
			江苏维世德律师事务所（共用）
			北京市京师(南京)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盈科(南京)律师事务所
16	行政管理	2	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检察院（共用）
			江苏维世德律师事务所（共用）

24.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全校及分专业）

全校本科生毕业率 100%

分专业应届本科生毕业率表

序号	专业名称	毕业率（%）
1	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
2	公安管理学	100
3	经济犯罪侦查	100
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00
5	治安学	100
6	侦查学	100
7	刑事科学技术	100
8	网络安全与执法	100
9	涉外警务	100
10	法学	100
11	行政管理	100
12	交通管理工程	100
13	公安视听技术	100

25.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全校及分专业）

全校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100%

分专业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学位授予率（%）
1	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
2	公安管理学	100
3	经济犯罪侦查	100
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00
5	治安学	100
6	侦查学	100
7	刑事科学技术	100
8	网络安全与执法	100
9	涉外警务	100
10	法学	100
11	行政管理	100

序号	专业名称	学位授予率 (%)
12	交通管理工程	100
13	公安视听技术	100

26.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全校及分专业）

全校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96.59%

分专业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初次就业率 (%)
1	警务指挥与战术	100
2	公安管理学	100
3	经济犯罪侦查	100
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93.55
5	治安学	100
6	侦查学	98.54
7	刑事科学技术	100
8	网络安全与执法	100
9	涉外警务	100
10	法学	81.60
11	行政管理	65.22
12	交通管理工程	100
13	公安视听技术	100

27. 体质测试达标率（全校及分专业）

全校体质测试达标率 99.00%

分专业体质测试达标率表

序号	专业名称	体质测试达标率 (%)
1	刑事科学技术	99.63
2	公安视听技术	98.50
3	网络安全与执法	99.00
4	涉外警务	100
5	警务指挥与战术	99.13

序号	专业名称	体质测试达标率 (%)
6	安全防范工程	100
7	公安情报学	99.33
8	交通管理工程	100
9	治安学	98.84
10	公安管理学	99.43
11	经济犯罪侦查	99.01
12	侦查学	99.71
13	法学	97.06
14	行政管理	100
15	物联网工程	97.50

28. 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2019 年 5 月至 6 月，对 2019 届全体毕业生进行教育教学满意度调查，满意率为 82.30%。

29.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2019 年 7 月，学院调研组赴扬州、无锡两个地区开展用人单位对公安类毕业生的满意度调查，用人单位对公安类毕业生满意率为 95.13%。

30. 其它与本科教学质量相关数据